

城北華人基督教會
國語部每日靈修

詩篇選讀

8月12日-18日（第11週）

出版：爾道自建

作者：建道神學院-黃天逸牧師

摘選：城北國語部教牧



求你開我的眼
睛使我看你
律法的奇妙

敬錄詩篇一百十九篇六節



2018.8.12 靈修 (週日)

題目：【神仍在掌權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6:1-6）詩篇 126 篇上

上行之詩。

1 當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錫安的時候，我們好像做夢的人。
2 那時，我們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；那時，列國中就有人說：
“耶和華為他們行了大事！” 3 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，
我們就歡喜。4 耶和華啊，求你使我們這些被擄的人歸回，好
像南地的河水復流。5 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。6 那帶種流
淚出去的，必歡呼地帶禾捆回來！

【釋義】

詩篇 126 篇開宗明義，是一篇被擄歸回的感恩詩。從第 1 節的「我們好像做夢的人」到第 2 節「我們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」之間，其實我們錯失了一些極為重要的東西——一個詩人在情緒上非常重要的轉折點。

翻開歷史，在猶大一直以來所經歷的，許許多多危機中，沒有一個，比被擄到巴比倫更危險的了。七十年的日子，對於這個被擄的群體而言，也許一切都已經絕望，甚麼希望都忘記了；七十年的日子，彷彿就是要逼他們承認和接受，耶和華不會再為他們施行甚麼神蹟奇事了！試想，一個已經失去了七十年的夢、忘記了七十年的希望，終於重燃起來，在絕望之中，神卻竟然重燃他們的希望，以致充滿他們的乃是「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」。

從「流淚撒種」到「歡呼收割」（5 節），又豈會只是三幾天的事情？在朝聖的旅途中，我們還要經歷許許多多的苦楚、掙扎、傷痛，甚至是軟弱跌倒，然而，每一處卻都是我們經歷神的地方。哪怕在最艱苦的路程中，神也仍然在掌權。我們對神都有這樣的一份信心嗎？

【禱告】

親愛的天父上帝，求祢讓我對祢的信心，不只建立在順境之中，不只建立在能經歷到祢，感覺到祢的時候，而是讓我的信心超越我的感覺、認知，並且時時都知道，祢就在我的身邊，祢的眼目一直在看顧著我，讓我擁有這樣的信心。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

2018.8.13 靈修 (週一)

題目：【神仍在作工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6: 1-6）詩篇 126 篇中

上行之詩。

1 當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錫安的時候，我們好像做夢的人。

2 那時，我們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；那時，列國中就有人說：

“耶和華為他們行了大事！” 3 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，

我們就歡喜。4 耶和華啊，求你使我們這些被擄的人歸回，好

像南地的河水復流。5 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。6 那帶種流

淚出去的，必歡呼地帶禾捆回來！

【釋義】

承接上文，詩人從目瞪口呆到「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」，第

2-3 節之間，詩人再一次經歷了一個情緒上的轉變從，「耶和

華為他們行了大事」到「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」。詩

人一句「果然」，讓我們明白到，這一切不再是「夢境」，

卻實實在在地發生在他們中間——原來，神仍然在作工！

第 3 節「果然」一詞，正好就敲醒了詩人的腦袋、也敲醒了

他們的記憶。那麼，詩人所忘記的是甚麼？——他忘掉了神

在以色列歷史中的作為。朝聖者想到了這一切，他們頓然重

新發現耶和華神「果然」為他們「行了大事」。因為，神仍

在作工！

詩人從想也沒有想過有一日會回歸，到耶和華神真的為他們

「行了大事」，直到這一刻，也許詩人已重拾那些失去的記

憶。並且，他再次認定一切的好處都不在神以外。從「淚水」

到「歡呼」之間，切勿忘記：我們還有那位一直在掌權，亦

都一直在作工的神！

【禱告】

親愛的主啊，原諒我常常是一個小信的人，常用自己的環境和經歷來看待事情。我也是個健忘的人，忘掉了祢在我生命中的作為。求祢幫助我，擴張我對祢的信心，祢是行大事的神！在祢一切都有可能，讓我可以日日記念著祢的作為，讓我每日靠著信心而活。禱告奉主大有能力的名求，阿們！

2018.8.14 靈修 (週二)

題目：【流淚撒種的必歡呼收割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6:1-6）詩篇 126 篇下

上行之詩。

1 當耶和華將那些被擄的帶回錫安的時候，我們好像做夢的人。
2 那時，我們滿口喜笑、滿舌歡呼；那時，列國中就有人說：
“耶和華為他們行了大事！” 3 耶和華果然為我們行了大事，
我們就歡喜。4 耶和華啊，求你使我們這些被擄的人歸回，好
像南地的河水復流。5 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。6 那帶種流
淚出去的，必歡呼地帶禾捆回來！

【釋義】

第 5-6 節有一點奇怪之處，試想，「歡呼收割」大概是容易理解的，只是，何以撒種會是「流淚」的呢？試想：農夫雖然汗流浹背、日曬雨淋地工作，然而，確實沒有一個農夫有把握，他們所撒下的種子可以有美好的收成。

詩人的一句「流淚撒種的，必歡呼收割」，叫我們明白到，哪怕以色列民在過去的日子裡，經歷到許許多多挑戰，過程之中滿是淚水，甚至那「流淚」的日子不只一朝一夕，然而，最終的「歸回」卻使他們明白到，神是那位仍然掌權（1-2 節）、並且一直在作工的神（3-4 節）。毋怪乎，詩人能夠在結尾時滿有信心地說：願那帶著撒種的種子、哭著出去的，帶著禾捆，歡呼地回來。這並不僅僅是詩人的一個想望，更是他堅定的相信！

【禱告】

我們在天上的父，祢是勝過一切的神，祢在洪水中仍坐著為王。我要仰望祢，在一切困苦之中。求祢讓我的信心堅定，不要讓困境包圍住我，讓我蒙上了眼睛，看不到祢。要讓我時時看看祢，眼目注視在祢的身上。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

2018.8.15 靈修 (週三)

題目：【所羅門王的鑒戒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7: 1-5）詩篇 127 篇上

所羅門上行之詩。

1 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，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。2 你們清晨早起，夜晚安歇，吃勞碌得來的飯，本是枉然；惟有耶和華所親愛的，必叫他安然睡覺。3 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是他所給的賞賜。4 人在年輕時生的兒女，好像勇士手中的箭。5 箭袋充滿的人便為有福。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，必不至於羞愧。

【釋義】

詩篇 127 篇的作者，一開始就已經告訴我們：要了解這篇詩，所羅門王的鑒戒是一個相當重要的提示；在我們還未正式進入 127 篇的時候，詩人就用了一個活生生、卻又是我們所熟悉，而且是以色列歷史中重要的人物，作為這篇詩篇裡面一個好重要的例子，同時亦是一個十分重要的警告，引導我們繼續去尋索這一篇詩篇的真正意義。

昔日，所羅門王以自己的手法換取經濟和政治上的效益，破壞了與耶和華神立約的關係。所羅門王在位的日子，也許為神做了一點事情，只是，他同時亦因為自己所作的事，而失去了一個「立約」的生命應有的質素。

勿忘記：不因為強求多一點收穫而出賣我們的信仰；不去為求達到目的而不擇手段；不要為求路路暢通而放下了基督；問題不是「沉迷工作、自我中心」等等那麼簡單，而是在於，在我們的生活裡面所表達出來的那一個生命，到底還有沒有神？到底還屬不屬於神？到底是否仍然「完完全全」的屬於神？抑或，其實是屬於世界、並且妥協於世界的呢？

【禱告】

天父啊，請祢把我帶回到祢的面前，來檢討我的生命，是不是也像所羅門王一樣，為了一點點的眼前利益；為了自己的舒適享受；為了世界虛假的名利；而將祢從我的生活中擠了出去。現在就求祢幫助我，再次將我與祢的關係放在我生命的首位！禱告是奉主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

2018.8.16 靈修 (週四)

題目：【一個警告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7:1-5）詩篇 127 篇中

所羅門上行之詩。

1 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，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。2 你們清晨早起，夜晚安歇，吃勞碌得來的飯，本是枉然；惟有耶和華所親愛的，必叫他安然睡覺。3 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是他所給的賞賜。4 人在年輕時生的兒女，好像勇士手中的箭。5 箭袋充滿的人便為有福。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，必不至於羞愧。

【釋義】

帶著詩篇 127 篇有關所羅門上行之詩的題註，進入這一篇詩的研讀時，意義就相當重大了。第 1-2 節短短 75 個字，既標示了所羅門王生平的最大缺失，同時又將我們今天的朝聖旅程與詩人的經歷掛勾，將我們的「枉然勞力」、「枉然儆醒」與耶和華的「建造」和「看守」作一個清晰的對立比較。

透過這兩節經文，詩人幾乎將我們人生裡，大部份的真實情況寫了出來。只是，當我們讀下去時，也許我們都有同一個掙扎：難道我們努力工作、盡心盡力，保存我所擁有的一切是錯誤的嗎？我們每天起來投入生活，為著生活和完成責任，以致遲遲未睡，難道這一切都是「枉然」嗎？到底我們應如何理解第 1-2 節？

透過「若不是耶和華」一語，詩人指出：以一己之力建造個人的事業，卻因此動搖了我們與神的關係，甚至令我們忘記了人生的福氣，乃是那位與我們立約的神的賞賜。

這正是所羅門王最大的問題。但這是否同樣，也是我們的問題呢？

第 2 節說：「早起晚睡，為生活整天勞碌是枉然，因為上主賜安眠給他所愛的人」（現代中文譯本）。詩人要告訴我們：我們所真正要「擁抱」的是神，因為唯獨祂才能使我們「安眠」！

所羅門王的事提醒我們：忘記神的生活其實可以非常恐怖、也是充滿罪惡的。神既是我們患難中的安慰；神同時亦成為我們願意行在光明裡面的最大動力。心中有神的人，生活必然更加謹慎。

不忘記歷史的鑒戒，不忘記詩人對我們今日生活的警告，我們就能夠在主裡面「安然睡覺」。

【禱告】

天父上帝，謝謝祢今天再一次提醒我，若不是在祢裏面，與祢同工，建造祢要我建造的房屋，那一切都是枉然，都是虛空。平日裏一切的勞碌繁忙，若不是祢的心意，那就是在吃自己勞碌得來的，沒有永恆價值的「殘食」。求祢憐憫幫助我，讓我定意建造祢的房屋，在祢的裏面「安然入睡」。以上禱告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，阿們！

2018.8.17 靈修 (週五)

題目：【應有的傳承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7:1-5）詩篇 127 篇下

所羅門上行之詩。

1 若不是耶和華建造房屋，建造的人就枉然勞力；若不是耶和華看守城池，看守的人就枉然警醒。2 你們清晨早起，夜晚安歇，吃勞碌得來的飯，本是枉然；惟有耶和華所親愛的，必叫他安然睡覺。3 兒女是耶和華所賜的產業，所懷的胎是他所給的賞賜。4 人在年輕時生的兒女，好像勇士手中的箭。5 箭袋充滿的人便為有福。他們在城門口和仇敵說話的時候，必不至於羞愧。

【釋義】

詩篇 127 篇 3-5 節與上文有何關係？詩人到底要我們明白甚麼？透過「生產」一事，詩人要告訴我們：兒女是神所賜的，不是靠人的努力得來的。事實上，在「生產」一事上，到底人所能夠做的是甚麼？其實相當少。整個生殖與繁衍的過程裡，雖然我們也參與在其中，卻並非我們有能力可以製造這些會行走、會講話、會成長的生命，我們就只是一個參與者而已。

這正好就是詩人要表達的意思——事實是，生命裡面一切的事情都在神的手中，祂是創造者，同時亦是保存者，那些真真正正使我們「不至於羞愧」的，既不是我們個人的願望能夠實現，也不是我們那種忙碌的生活，更加不會是我們任何的工作手段，卻就單單只是神！

因此，有神的生命已經是最有福份的了，現代中文譯本將第 3 節翻譯為「兒女是上主所賜，子孫是他賜給我們的福份」這裡正好強調「福份」，卻並不僅僅是「賞賜」。

當詩人說：「兒女好像勇士手中的箭，箭袋充滿的人，便為有福」時，到底他所要表達的是甚麼？勇士的「箭」最重要的乃是箭桿要直，否則射得不準；同一個道理，詩人要告訴我們：不單只作父母的，事實上兒女的品格正直也是最重要的，而這亦是「福份」的證明。毋怪乎，詩篇 128 篇 1 節正好成為這一篇詩最有力的支持——「敬畏耶和華，遵行祂道的人，便為有福」。簡單的一節聖經，既回應了 127 篇，更加為所羅門王的經歷立下了一個重要的結論。

【禱告】

慈愛的天父啊，要建造祢的房屋，也要讓祢賞賜給我們的兒女住在祢的裏面！求祢賜下智慧，給我們做父母的一個謙卑受教的心，讓我們認真學習，該如何成為孩子們健康成長的好榜樣！要讓兒女有屬神的好品格，我們做父母的也應該有，否則，祢為什麼把屬祢的兒女托付給我們呢？！願我們手中做的、口裏說的，都討祢的喜悅。以上禱告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，阿們！

2018.8.18 靈修 (週六)

題目：【有福的人】

【閱讀經文】（詩篇 128: 1-6）

上行之詩。

1 凡敬畏耶和華，遵行他道的人，便為有福了。2 你要吃勞碌得來的，你要享福，凡事順利。3 你妻子在你內室，好像多結果子的葡萄樹；你兒女圍繞你的桌子，好像橄欖栽子。4 看哪，敬畏耶和華的人，必要這樣蒙福！5 願耶和華從錫安賜福給你；願你一生一世看見耶路撒冷的好處。6 願你看見你兒女的兒女！願平安歸於以色列！

【釋義】

詩篇 128 篇 1-6 節，可以說是詩篇第一篇最好的註解和應用。細心觀察，「有福的人、凡事順利」（詩 1:2-3）正好與今天的 1-2 節相呼應餘，「他要像一棵樹栽在溪水旁，按時候結果子，葉子也不枯乾」（詩 1:3），也如同本篇詩裡所提及蒙福之人的妻子「多結果子」（3 節），甚至是「兒女環繞著你的桌子」（3 節）般果實纍纍。

第 1 節可直譯為：「有福的／凡／敬畏／耶和華／遵行／祂的道」。由此看來，詩人所要強調的，並不在於各種各樣的福份，卻是信徒是否都願意，敬畏神、並且「遵行祂的道」。

回應詩篇 127 篇談及所羅門王的問題，我們也許會更明白詩人所要告訴我們的事情：「福份」並不是我們用盡勞力，所能爭取回來的。事實上，所羅門王的故事正好告訴我們，這一切如何最終「枉然」。因此，信徒所能竭盡全力的，乃是一生之中如何努力地「遵行神的道」。

我們所要刻苦經營的，並不應該是我們的生活，反正神必定會賜我們日用的飲食。我們卻要窮盡一生、敬畏神、並且遵行祂的道；又在我們的生活裡，時刻反映出我們的信仰來。或許在我們的眼前未如我們心中所想，但試問：神又豈會不將最好的賜給我們呢？

詩篇 128 篇 2-6 節所提及「福份」的內容，不一定照樣，原原本本地發生在我們身上，何解？因為神是體貼我們的，以致祂要為我們預備的「福份」必然是最切合我們，也是為我們量身訂造的。

【禱告】

親愛的阿爸天父，我知道了，一生敬畏祢，遵行祢的道就有福！這福使我凡事順利，卻不是隨我己意；這福使我多結果子，箭袋滿滿，卻不是靠我一己之力。至于我和我家，我們必定侍奉耶和華！以上禱告奉主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，阿們！

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
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
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
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
的善事

提摩太后書三章十六至十七節

